2026年洋县磨子桥镇柳树庙村
气调库建设项目

合

同

书

日期：　　2026年9月21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026年洋县磨子桥镇柳树庙村气调库建设项目

甲方（全称）：　洋县磨子桥镇镇人民政府

乙方（全称）：　陕西琪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2026年洋县磨子桥镇柳树庙村气调库建设项目

2. 项目实施地点：磨子桥镇柳树庙村

3. 项目实施单位：陕西琪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 工程建设内容：新建33*18m轻钢大棚1座，新建10*9*4m气调库4座，新建13*5*4m预冷库1座，园区道路硬化1608.03㎡，完善电力配套设施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9月2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1月22日。

共计：60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要求符合设计及其相关规范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及付款方式等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伍万捌仟肆佰元整，小写(¥：165.84万元)。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乙方开始施工，甲方根据工程进度进行工程款的支付，工程实施完毕，验收合格、资料齐全拨付剩余项目资金 。

3. 项目缴纳百分之三的工程质量履约保证金，工程质量履约保证金必须由施工方上缴财政专户，待一年后无质量问题应及时退还，施工过程中如发生变化，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4. 项目拟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开展，预计带动务工人数12人（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中脱贫户及监测户 120 人），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15%）4.95 万元，人均务工增收 400 元。

五、其他约定事项

1. 甲方承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按项目设计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承担全部维修费用。

3. 乙方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切实负起安全责任。在施工中如造成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4. 乙方必须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完工，在合同约定工期非天气原因未完工，乙方故意拖延工期，超过合同工期六个月仍未完工，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 此项目属于经营资产，产权归柳树庙村所有，由村能人王建明进行承包，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柳树庙村生产能力。项目建成后，村集体年收益 7.2 万元。由村集体制定收益分配方案，实行差异化分配，其中 40%用于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60%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分红，并重点倾斜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受益总人口 90 户 270 人，其中脱贫户 23 户 69 人，户均增收 200 元。受益方式:1. 带动周边群众种植蔬菜增收:2. 村集体分红带动 90 户 270 人，其中脱贫户 5 人:3 带动脱贫群众 5 人务工，人均增收 2000 元。

6. 乙方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姓名：荆峰峰　电话：13659161000

六、签订时间及生效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签订，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立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即生效。

七、补充协议

1. 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可以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本合同一式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扫描全能王 创建